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26日10:00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2021年3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汪超涌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